**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保险项目**

**询价比选文件**

**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二0二二年三月**

**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保险项目询价比选公告**

各保险机构：

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车辆拟购买保险，将通过询价比选方式选择承保的保险公司，并通过高速集团官网发布询价比选文件，诚邀符合报价条件的保险机构参与。

1. **项目名称：**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车辆保险询价采购。
2. **询价内容**：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车辆保险及售后服务。
3. **服务期限：**1+1年（签订合同1年，到期后，经询价人考核满意的，可续签1年）
4. **询价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询价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 3 月 18 日，截止时间为上午 10 ：00 (北京时间)。

询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504办公室。

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 3 月 18日上午 10 点 1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512办公室。

1. **比选响应人资格要求**

1. 依法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经营范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财产保险公司且在渝设立有省市级分公司。

2．有良好的社会信誉，3年内无违法执业或违法行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黑名单）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3．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150%（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中偿付能力数据为准）。

（注：所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须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

1. **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高滩岩立交与梨高路交叉口附近50米，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办公大楼504

联系人：孙老师 电话：023-89186751

 2022年3月10日

**报价人须知**

1. **承保车辆保险范围及标准**

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分公司车辆约18台车辆保险（如有新增投保车辆，按本次招标结果执行）

1.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
2.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险，150万元；
3.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10万元/座（按车辆行驶证核定座位数投保）；
4. 机动车损失险，按参考折旧系数表确定保险金额（列明具体计算方式）；
5. 车船税；
6. 车损险、第三者责任险及车内人员险不计免赔条款；
7. 交强险、车船税不计入单车保费报价，按国家标准加收。
8. **车辆保险报价技术要求**
9. 报价人应派专员负责我公司理赔及购买保险事宜；
10. 在发生交通事故后经物价局或者报价人核定的全部残值费用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11. 若发生有诉讼和争议的交通事故，由报价人派法律顾问及专人协调处理，不收取投保方任何费用；
12. 若发生有人伤的交通事故，伤员在治疗中须由报价人派专业医生到医院核定不该使用非医保用药，在理赔时投标人扣除非医保用药比例不能超过总治疗费的15%；
13. 事故赔偿时间：若交通事故中有人伤，报价人需在收集齐资料后 7 日内完成赔付工作；若交通事故中没有人伤，报价人需在收集齐资料后 5 日内完成赔付工作；小额单方事故按照快处流程进行理赔。
14. **评标**
15. **评标方式**

由招标人成立评标专家小组，对资质、报价等进行综合性评标，投标评分满分100分，经济报价占50分，商务技术占50分。资质部分为一票否决，投标人若未响应招标文件服务范围和技术要求，不参加商务技术评分。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解释权。

1. **评分细则**
2. 报价部分，满分50分，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总分** | **评分标准** |
| 1 | 商业险（车损险、三者险、乘座险、不计免赔），交强险 | 50 | 投标人书面承诺满足以下条款的报价分得50分，未承诺的报价分得分为0分。1.交强险保费条款费率按《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调整交强险责任限额和费率浮动系数的公告》（【2020】2号）的规定执行。2.商业车险保费＝基准保费×费率调整系数2.1基准保费＝基准纯风险保费/（1－附加费用率）；其中，基准纯风险保费为投保各主险与附加险基准纯风险保费之和；2.2费率调整系数＝自主定价系数×无赔款优待系数（NCD）；注:商业车险自主定价系数以监管机构最新要求为准。 |

1. 商务技术部分，满分50分，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总分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1 |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8 | 根据投标人总公司2020年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高低排名，第一名得8分，第二名得6分，第三名得4分，第四名得2分，第五名及以后不得分。 | 提供投标人总公司2020年第四季度综合偿付能力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2 | 分支机构设立 | 8 | 投标人在渝的分支机构在30个以上的得8分；25个至30个（含）的得5分；20个至25个（含）的得3分；10个至20个（含）的得1分，10个（含）以下的不得分。 | 投标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 3 | 分类监管评级 | 8 | 投标人总公司2020年4个季度分类监管评级情况，获得一个A评级得2分，获得一个B评级得1分，B、C评级不得分，最高得8分 | 投标人需提供2020年年4个季度总公司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偿二代监管信息系统中风险综合评级的截图 |
| 4 | 车险承保业绩 | 5 | 2019年-2021年投标人承保的机关事业单位、政府部门或国有企业的公务车保险业绩，有1个得1分，最高得5分。 | 提供保单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5 | 诚信经营 | 5 | 招标人及在渝所属分支机构在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受到重庆银保监局（原重庆保监局）及其上级部门书面处罚情况，以出具书面处罚决定书时间为准。以5分为标准，按书面处罚单位次数扣分；单位未受处罚的得5分；单位受处罚1次的扣1分；单位受处罚2次扣2分；单位受处罚3次（含）以上的得0分。 | 投标人需提供银保监行政（或其机构、部门）依照其合法权限发布的公告（文件）或平台系统查询内容（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无处罚，投标人需提供书面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6 | 组织保障 | 4 | 投标人为确保本方案实施：1、投标人成立了领导小组，且成员分工明确。方案优秀得2分，良好得1分，差的或者没有提供的得0分;2、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且成员分工明确。方案优秀得2分，良好得1分，差的或者没有提供的得0分。 | 投标人需提供文字方案 |
| 7 | 承保服务 | 3 |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门服务承诺打分。优秀得1.5分，良好得1分，一般得0.5分，差的或者没有提供的得0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时效承诺打分。优秀得1.5分，良好得1分，一般得0.5分，差的或者没有提供的得0分。 | 投标人需提供文字方案 |
| 8 | 理赔服务 | 3 | 针对本项目建立完善、有效的理赔服务体系并建立绿色报案通道。对专项建立的理赔体系完善程度、索赔资料要求的合理程度，以及查勘和理赔时效性进行评价，在1—3分之间评分。 | 投标人需提供文字方案 |
| 9 | 预付赔款 | 3 | 根据理赔服务承诺中预赔款支付比例和时效高低水平进行评分，最优得3分,良好得2，一般得1分，差的或者没有提供的得0分 | 投标人需提供文字方案 |
| 10 | 特色服务 | 3 | 投标人承诺提供给询价人的其他特色服务，评审小组根据报价人所提服务内容进行研判对比打分。 | 投标人需提供文字方案 |

1. **特别说明**
2. “三、评标方式——（二）评标细则”中所涉及到的投标人提供的材料，投标人必须认真分类并装订成册，做好标识以方便评标委员会逐条对应评估，综合得分最高者中标。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为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同没有，将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分。
3. 询价文件获取方式：凡自愿参加的潜在竞标人，自挂网起至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详见重庆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上发布的本项目询价文件，自行下载。不管竞标人是否下载，均视为已知晓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本项目不需要报名，直接投标。
4. 竞标人因自身原因或其他特殊情况等不能到场开标，可通过其他方式在投标截止日前递交标书进行报名。不到场参与开标，视为竞标人默认开标过程及开标结果。

**重要提醒：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非我司常驻人员进入公司大楼，须出示渝康码、行程码，中高风险区前来人员需提供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故本次询价，竞标人可不现场参与开标，可将密封好的“询价响应文件”邮寄或送到我司。**

1. **报价文件要求**
2. 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无论成交与否，均不予退还。本比选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比选申请人必须提供真实的、准确的，若比选申请人有弄虚作假、欺骗行为，一经查实，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经济责任和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承担，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3. .比选文件一正一副封装在1个密封袋，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封口应加贴密封条并盖公章。未密封的比选文件将不予签收。
4. **中标公示及通知**
5. 比选人在完成评标之日起3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6. 中选通知:公示期间无异议或投诉、异议不成立，比选人在公示期结束后5日内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定标办法确定中标人。
7. 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取消其一至二年投标资格。
8. **廉政约定**

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敬请各竞标人在参与竞标报价过程中，将询价人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现象，向我司纪检监察人员进行举报。具体举报渠道告知如下：

举报部门：人力资源部 举报电话：023-89186823

我司承诺：对所有举报信息及时调查处理，对举报来源严格保守秘密，对举报单位因举报所可能遭受的利益损害采取特别措施予以保护。

1. **投标文件组成**
2. 报价函；
3. 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 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5. 商务技术部分；
6. 其他服务承诺；
7. 其他资料（若有）。

**一、报价函**

致招标人：

根据你方 项目的招标文件，承诺如下：

一、交强险保费：

1.1、交强险保费条款费率按《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调整交强险责任限额和费率浮动系数的公告》（【2020】2号）的规定执行。

1. 机动车商业险：

2.1、商业车险保费＝基准保费×费率调整系数基准保费＝基准纯风险保费/（1－附加费用率）；其中，基准纯风险保费为投保各主险与附加险基准纯风险保费之和；

2.2、费率调整系数＝自主定价系数×无赔款优待系数（NCD）

注:商业车险自主定价系数以监管机构最新要求为准。”

三、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报价响应文件。

四、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五、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书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负责人。

特此证明。

|  |
| --- |
| 此处贴负责人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负责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负责人，现委托 （姓 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负责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 |
| 此处贴负责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此处贴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注： 1、负责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负责人身份证明；非负责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负责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2、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需另手持一份。

**三、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复印件（盖章）**

**四、商务技术部分（格式自理）**

**五、其他优惠服务承诺**

1、......

2、.....

3、.....

………………

 承诺单位：

年 月 日

**六、其他资料（若有）**